

证券代码：920159

证券简称：农大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7

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305 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9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学文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董事王浩，独立董事张树明、郑军、张小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市场布局和满足未来发展需

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6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修订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治理合规运行，确保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符合监管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无异议，拟解聘马克先生的董事会秘书职务，并聘任于晓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审查，于晓华女士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8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